

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九届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九届五次会议于2025年7月14日下午14:30在公司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10日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，实际出席七名，关联董事左小鹏先生、李洲先生、张建新先生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回避表决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会议。经与会董事推举，会议由董事左小鹏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讨论，本次会议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长、法定代表人的议案》

因工作调整原因，李士骐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、董事长、法定代表人及相关专业委员会的职务。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选举左小鹏董事为董事长、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长、法定代表人，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董事长离任暨变更董事长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28。

同意七票，反对○票，弃权○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（一）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：选举左小鹏先生、徐洪海先生、李

洲先生为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，其中左小鹏先生为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。

（二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：选举徐洪海先生、张玉利先生、左小鹏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其中徐洪海先生为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

其他专业委员会成员不变。

同意七票，反对○票，弃权○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聚焦核心业务，专注提升主业竞争力，公司拟以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向控股股东天津液压机械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有的参股公司天津百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百利科技”）45%股权，交易价格为9,465,248.47元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公司将不再持有百利科技的股权。

关联董事左小鹏先生、李洲先生、张建新先生已回避表决。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本议案已经2025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29。

同意四票，反对○票，弃权○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七月十六日